

學校通告編號：S15/16 - 099A

敬啟者：本校向來重視學校與家庭教育之相輔相成，為加強學校與家長的聯繫，特於 **2月20日(星期六)** 上午舉行「家長日」，同時派發第一學期考試成績表。請 貴家長親臨本校，就 貴子弟之學業及操行表現與班主任或有關老師交流意見。

請依照下列編排的時間到校會見班主任：

學生班號	時間	學生班號	時間
1 - 5	08:30 - 08:55 前	21 - 25	10:30 - 10:55 前
6 - 10	09:00 - 09:25 前	26 - 30	11:00 - 11:25 前
11 - 15	09:30 - 09:55 前	31 - 35	11:30 - 11:55 前
16 - 20	10:00 - 10:25 前	36 - 45	12:00 - 12:25 前

各級升級標準詳列如下(見學生手冊第 14 頁)，家長及學生可早作準備：

中一至中三	中四及中五
<p>中文班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中、英、數其中兩科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 <p>英文班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英文科必須合格 及 ★ 中文及數學其中一科必須合格 及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四科合格 及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

倘有疑問，請致電 2380 0241 與教務主任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林宛君
林宛君校長 啓

2016 年 1 月 27 日

- 備註：
- (1) 學生必須陪同家長出席，無故缺席者，依校規處理。
 - (2)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。
 - (3) 若家長未能於家長日依時出席，請於回條上註明改期面談之日期及時間。
 - (4) 為讓本校師生與家長能專心詳談，請勿帶同年幼子女或非本校學生到校。
 - (5) 本校家教會委員將在圖書館設置「家長茶座」，歡迎家長出席及交流。

【回 條】
家長日 通告

敬覆者：有關 貴校通告 (編號 S15/16 - 099A) 內容，業已知悉，本人：(請於適當方格中加✓ 號)

按編排之時間到校。

希望改於 ___ 月 ___ 日，上午 / 下午 ___ 時 ___ 分到校，請班主任與本人聯絡。

此致
陳樹渠紀念中學校長
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及簽署： _____ (_____) 聯絡電話： _____

學生姓名： _____ 班別： _____ 班號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最後交回條日期：2月1日